

鲁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17号收
刘新民

关于鲁山县下汤镇杨家庄村刘新民 反映问题的调查报告

2020年4月27日，我办收到贵单位转交的关于下汤镇杨家庄村刘新民反映问题的信访件后，高度重视，成立了由鲁山县县委常委、统战部长杨聚强为组长，县扶贫办副主任李建兵、群众联络小组主任史文哲，下汤镇副镇长王小召、信访办主任张津玉、扶贫办工作人员蒋原共六人组成专项调查组，经过实地核查，已调查完毕，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信访人基本情况

刘新民，男，汉族，杨家庄村仓房庄组人，身份证号码：410423197406244932，现年46岁。

二、信访人反映的问题

反映：1. 村里修了一个小桥实际花了5000元，听说上级拨付了6万多元（说不清具体项目），问剩下的钱哪去了。2. 本村花了80多万的饮水工程打的井，现在都是报废井，不能用。

三、调查核实情况

（一）村里修了一个小桥实际花了5000元，听说上级拨付了6万多元（说不清具体项目），问剩下的钱哪去了。

2020年4月28日上午，调查组成员王小召、张津玉、

蒋原到杨家庄村进行实地调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

经查：反映人所反映的小桥是下汤镇 2019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第二十六批）建设下汤镇杨家庄村仓房庄组平板桥项目，批复建设资金 6.01 万元，建设内容为：桥涵一座。

该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林州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 5 日竣工。监理单位为：河南铭信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2019 年 11 月 6 日下汤镇政府组织项目监理单位、项目村、施工企业对项目进行了验收。

下汤镇开展 2018-2019 年度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回头看”工作发现：该项目施工企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建设任务与原设计不符，又没有与业主单位沟通，未申请变更。

2020 年 3 月 4 日下汤镇人民政府与县扶贫办沟通，决定收回该项目的建设资金，该项目所需资金由下汤镇杨家庄村自筹解决。目前该项目资金已经收回。

经实地测量，虽然该项目施工与设计不符，但反映人反映实际花了 5000 元的问题不属实。

鉴于该项目施工企业私自变更建设内容、监理单位和镇村验收人员存在失职的问题，经下汤镇班子会研究做出以下处理决定：

- 1、对施工企业林州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做出两年内不得参与下汤镇所有建设项目竞标决定。

- 2、对监理单位河南铭信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做出

两年内不得担任下汤镇所有项目监理任务的决定。

3、杨家庄村支部书记杨宗君因病未参与该项目的相关工作，对具体负责该项目工作的村委会主任郭欣（非党员）停职三个月，并在全镇通报批评。

4、给与下汤镇项目办主任李国松、工作人员张津维党内警告处分。

（二）本村花了 80 多万的饮水工程打的井，现在都是报废井，不能用。

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调查组成员王小召、张津玉、蒋原到杨家庄村进行实地调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

杨家庄村饮水井项目是杨家庄村委会 2019 年 5 月 22 日提出申请，鲁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19 年 10 月 20 日下达鲁贫开发〔2019〕111 号《关于下达 2019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通知（第二十六批）》批复下汤镇杨家庄饮水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851000 元（财政资金），利用鲁山县 2019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建设，建设地点下汤镇杨家庄村。项目建设具体内容：新建机井一眼及配套设施。

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有关规定，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招标，确定河南杰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该项目由施工单位河南杰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开工建设，监理单位河南衡大工程监理有限公司，2019 年 11 月 27 日完工。2019 年 12 月 7

日由业主方、监理单位与项目村对杨家庄饮水项目进行验收，实际建设机井一眼及配套，井深 249 米，少架空立杆（实际地埋），其他配套齐全。2019 年 12 月 10 日该项目移交给杨家庄村委会并投入使用，受益农户 140 户 620 人，其中贫困户 37 户 128 人，解决了群众安全饮水问题，更解决了干旱季节饮水无保障的问题，目前该饮水井能够正常使用和管护。因此反映人反映的本村花了 80 多万的饮水工程打的井，现在是报废井的情况不属实。

四、调查处理结果及措施

根据以上调查情况，调查组认为刘新民反映问题不属实。

下一步，我们将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确保提高一般农户对政策的知晓率，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五、向信访人反馈情况

2020 年 5 月 5 日，调查组成员王小召、张津玉、蒋原将处理意见反馈信访人，刘新民表示对调查结果不满意。刘新民提出让调查组处理其父刘永彬与同村村民刘荣科（杨家庄村村主任之舅父）之间的个人矛盾纠纷，待矛盾化解之后，才会对处理意见表示满意。目前，包村干部和村两委干部正在对刘永彬和刘荣科的矛盾纠纷进行调处。

鲁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5 日